

广西财经学院商务外国语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细则

根据教育部印发的《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以及《广西财经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办法》，为确保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保障复试安全、平稳进行，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基本原则

坚持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宁缺毋滥的原则选拔优秀考生；坚持复试环节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坚持统一组织、统筹管理，加强研究生招生及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与复核。

二、调剂专业及名额

专业及代码	学术型/ 专业型学位	学习方式	拟招收的 调剂人数
(055100) 翻译	专业型学位	全日制	8
(140700) 区域国别学	学术型学位	全日制	2

注：区域国别学硕士围绕区域国别学理论方法、区域国别专题研究、区域国别比较研究展开人才培养。

三、调剂考生复试资格要求

1. 成绩达到“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B 类考生）”以上，并符合我院各学科专业对外公布的考生复试资格分数线和复试要求。

2. 须符合广西财经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相关报考条件。

3. 区域国别学不接受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调剂。

4. 学院根据学校实际下达招生计划指标数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翻译硕士按 200%差额比例进入面试，区域国别学硕士按 250%差额比例进入面试，合格生源比例不足时，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5. 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具体要求如下：

调剂专业	一志愿报考专业要求
(055100) 翻译	(055100) 翻译、(055101) 英语笔译、(055102) 英语口译、(0502Z1) 翻译学、(0502Z2) 翻译学、(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050211)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140700) 区域国别学	(140700) 区域国别学、(020105) 世界经济、(020202) 区域经济学、(027100) 区域国别学、(057000) 区域国别学、(0502ZX) 国别与区域研究、(0502Z4) 国际关系与区域研究、(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050210) 亚非语言文学、(030207) 国际关系、(0302J1) 国别和区域研究、(060300) 世界史、(0603J9) 国别区域研究

四、复试资格审查

按照教育部和广西财经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规定，严格审查复试考生的复试资格。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和录取。

复试前，考生需按要求提供本人以下材料：

1. 应届生

①本人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②初试准考证；③学生证；④考生手持身份证和准考证自拍照一张（需要露出全脸且能同时看清证件信息）；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⑥在校学习成绩表（应届生由教务处提供加盖公章）；⑦政审表；⑧诚信复试承诺书；⑨成功缴费的截图。

2. 往届生

①本人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②初试准考证；③毕业证、学位证；④考生手持身份证和准考证自拍照一张（需要露出全脸且能同时看清证件信息）；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⑥在校学习成绩表原件或复印件（由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加盖公章）；⑦政审表；⑧诚信复试承诺书；⑨成功缴费的截图。

3. 其他

（1）审查符合教育部相关加分政策（“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等）证明材料。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并填报了相关信息的考生，须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相关加分证明材料。

（2）如有以下材料，也可提交：荣誉证书、科研成果、翻译专业资格证书、雅思或托福成绩、剑桥商务英语证书、外语专业四八级证书、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其他能代表个人素质和能力的证明材料。

（3）缴费后因个人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所有材料请按以上顺序整合成一个 PDF 文件，文件命名为“专业名称+姓名+初试准考证考生编号+2025 年复试资格审查材料”。2025 年 4 月 12 日 18:00 点前提交至商务外国语学院邮箱：gxufewy@126.com，邮件主题命名同 PDF 文件名。4 月 13 日 8:30 到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 10 号教学楼核查所有原件。考生应向我院提交：在校学习成绩表、政审表、诚信复试承诺书三份材料的原件，以及满足考生复试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初试准考证、学生证或学历学位证、自拍照、获奖证书、科研成果等 PDF 文件中的材料。经核验符合要求方可进入复试。

考生须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复试期间，学校将通过研招网进行考生信息比对，确保考生身份真实有效，并留存备查。

注：资格审查需进行线上线下双重审核：线上审核扫描件、现场审核相关材料原件。

五、复试方式

现场复试。

六、复试安排

内容	时间	备注
缴纳复试费	2025 年 4 月 12 日	
复试资格审查	2025 年 4 月 10-13 日	线上线下双重审核

复试	2025 年 4 月 13 日 9:00	1、翻译硕士（复试地点：相思湖校区 10 号教学楼） 2、区域国别学硕士（复试地点：相思湖校区 10 号教学楼）
复试成绩公示	2025 年 4 月 13 日	商务外国语学院网站

注：考生提前半小时到达候考室签到，迟到超过 10 分钟，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七、复试内容

（一）翻译专业面试（满分 100 分）

1. 专业素养（60 分），重点考查英语理解与表达能力和翻译素养，包括英语听说、视译（英汉互译），中文回答翻译理论、翻译史等问题。

2. 基本素质（20 分），主要考查沟通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心理健康等。

3. 发展潜力（20 分），主要考查学术发展潜力、科研选题能力、对自己未来发展的定位和规划等。

4. 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

（二）区域国别学专业面试（满分 100 分）

1. 专业素养（60 分），重点考查区域国别学的专业素养，包括英语听说、区域国别学知识与方法、对东南亚的综合认知等。

2. 基本素质（20 分），主要考查沟通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心理健康等。

3.发展潜力（20分），主要考查学术发展潜力、科研选题能力、对自己未来发展的定位和规划等。

4.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

（三）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人员加试笔试（满分200分）

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人员加试笔试信息如下：

专业及代码	同等学力加试笔试内容及分值	参考书目	考试形式、时间及题型
(055100) 翻译	(1) 高级英语写作，满分100分。 (2) 应用文体翻译，满分100分。	(1)实用文体翻译教程(英汉双向)(第二版)，董晓波，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9。 (2)高级英语写作(第3版)，黑玉琴，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2023。	闭卷，每门科目120分钟。题目均为非客观题。
(140700) 区域国别学	(1)高级汉英双语写作/高级汉越双语写作/高级汉泰双语写作，满分100分。(泰语专业考生选汉泰双语写作，越南语专业考生选汉越双语写作，其他专业考生选汉英双语写作。) (2) 中外交流史，满分100分。	(1)越南语应用文写作教程，徐方宇、林丽、张婷婷、李华杰，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2019。 (2)泰语教程(修订本)，潘德鼎，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 (3)高级英语写作(第3版)，黑玉琴，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2023。 (4)一带一路：中外文化交流史(上下卷)，何芳川，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16。	

注：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加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成绩计算

（一）复试成绩计算

复试成绩取五名复试专家所给分数的算术平均数。复试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为初试成绩除以 5 的 60%与复试成绩的 40%之和，即总成绩 = 初试成绩 $\div$ 5 $\times$ 60% + 复试成绩 $\times$ 40%。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九、拟录取原则

（一）按照总成绩分数由高到低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在招生计划名额内，若最后一名出现多位考生录取总成绩相同的情况，则以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若总成绩、初试成绩均相同，则以考生初试业务课一的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2.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
3. 以同等学力考生身份进入复试，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

十、体检

考生体检工作在拟录取后进行（递补考生也需要参加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残疾人教育条例》、《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

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等文件规定执行。拟录取名单公布后一周内提交体检报告（先发送扫描电子件，同时邮寄体检报告原件）。

十一、其他说明

考生提前半小时到达复试考场，查阅具体分组安排，审查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复试全程录音录像，请注意言行举止。

十二、联系方式

（一）商务外国语学院

地址：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189号（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

邮编：530007

电话：0771-3841426

邮箱：gxufewy@126.com

联系人：童老师

（二）监督工作

电话：0771-3828382

邮箱：gxufewyjj@126.com

联系人：黄老师

商务外国语学院

2025年4月7日